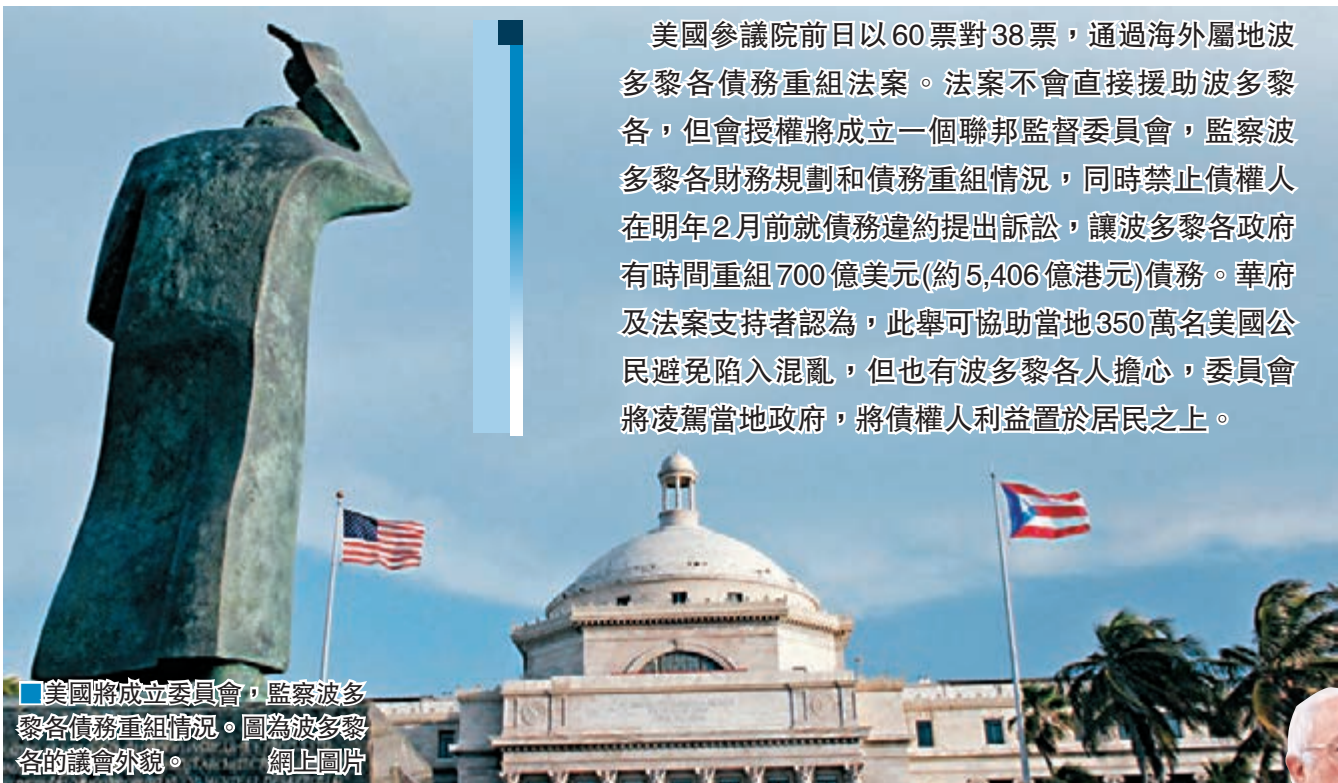


波多黎各瀕違約 華府禁債主提訟 美法案助屬地拖債



■美國將成立委員會，監察波多黎各債務重組情況 圖為波多黎各的議會外景。 網上圖片

波多黎各經濟長年積弱，政府負債遠超還款能力，數筆債務已經逾期未還，今日也有一筆20億美元(約154億港元)債務到期。根據聯邦法律，海外屬地不能申請破產保護，因此波多黎各只能透過與債權人談判重組債務。

委員會擁大權 恐損勞工利益

共和黨籍參院多數領袖麥康奈爾形容，法案已是最好、且可能是聯邦政府唯一可協助波多黎各的方法，若他們袖手旁觀，美國納稅人將要直接援助波多黎各。參院民主黨領袖里德擔心聯邦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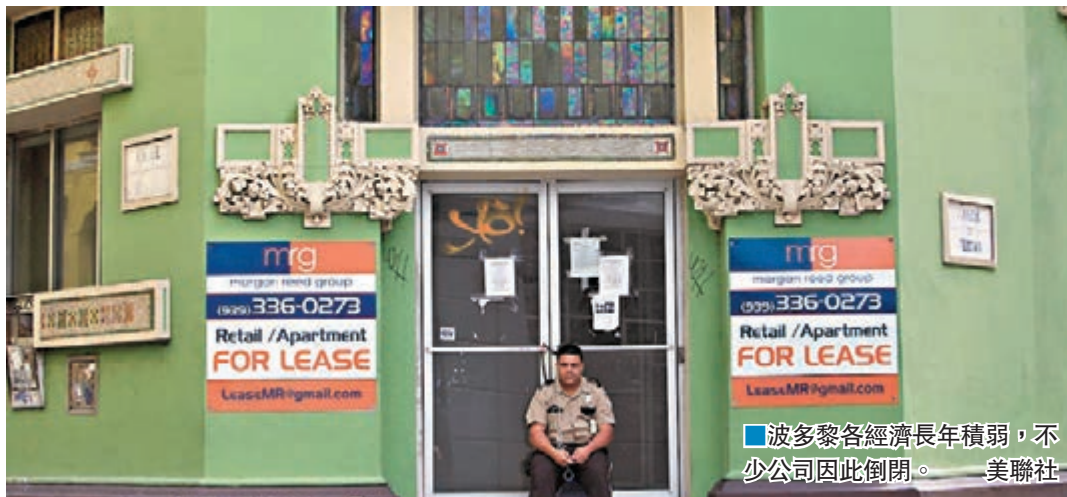
督委員會權力過大，也不滿法案或損害波多黎各勞工利益，但他仍然支持法案，指若不這樣做，波多黎各政府「必被對沖基金起訴至死」。

桑德斯：最差殖民主義

事實上，兩黨參議員均對法案頗有微言。艾奧瓦州共和黨籍參議員格拉斯利便指，法案或開一個不良先例，讓面對財困的州政府可利用同一方法處理債務；角逐總統大選提名戰的民主黨籍參議員桑德斯則批評，法案要求波多黎各支付委員會的3.7億美元(約29億港元)

預算，加重當地負擔，將此舉形容為「最差的殖民主義」。

美國總統奧巴馬也承認法案並非完美，但這是關鍵的第一步，以協助波多黎各經濟復甦，並讓數百萬名視波多黎各為家的美國人重拾希望。奧巴馬簽署法案後，將根據參眾兩院議長提名，在9月1日前成立由7人組成的聯邦監督委員會。 ■路透社/法新社



■波多黎各經濟長年積弱，不少公司因此倒閉。 美聯社

奧巴馬暗批特朗普孤立美國



■斯坦福

反全球化浪潮近年席捲西方世界，無論英國脫歐公投抑或美國的特朗普現象，都反映了這股思潮。美國總統奧巴馬前日到訪加拿大時，公開批評美國國內以至其他地區出現的孤立主義傾向，強調自我孤立並非解決全球化問題的正确藥方。

奧巴馬在加拿大出席美加及墨西哥的「北美三友峰會」，其間多次不點名批評篤定代表共和黨參選總統的特朗普。奧巴馬說：「即使我們希望，我們也不能將自己隔絕於全世界。」他又暗批特朗普「主張再架起圍牆，切斷對外聯繫」，是企圖散佈恐慌，認為英國脫歐便是由這種孤立主義浪潮造成。

下周首為希拉里站台

民主黨總統參選人希拉里的競選陣營宣佈，希拉里下周二在北卡羅來納州舉行的競選活動，將邀得奧巴馬站台，是後者在選戰中首次與希拉里同台。另外，上月在拉斯維加斯競選活動中，企圖搶警槍襲擊特朗普的20歲英國籍男子斯坦福，前日被控阻差辦公及非法持械，罪成最高可監禁30年。 ■美聯社

預言科技社會 未來學大師逝世



■托夫勒

美國著名未來學大師托夫勒，周一於洛杉磯寓所逝世，享年87歲。托夫勒於1970年代至1990年代出版《未來的衝擊》、《第三波》及《權力的轉移》等著作，準確預測全球會由工業化社會轉型為科技化社會，並提出一系列經濟、社會及文化等方面的變化趨勢，例如繁殖技術、電腦及互聯網等發展，以及隨之而來的社交疏離、核心家庭瓦解及濫藥等社會問題，是未來學權威人士。

托夫勒的論說大多解構當代世界風潮

及人類活動變化，強調社會變遷不斷影響人類的宗教、國家、社會、家庭及專業，人類必須在瞬息萬變的環境中，尋找自處方法。他曾提出大量極具前瞻性的預測，包括人類未來會成功建造海底城市，以及實現太空殖民計劃等。前蘇聯總統戈爾巴喬夫，以及美國前眾議院議長金里奇等政要，亦深受他的啟發。

2000年曾訪港

托夫勒1965年於雜誌撰文，首次使用

「未來的衝擊」一詞，將之定義為日新月異的社會為人類帶來的不安情緒。5年後《未來的衝擊》出版，迅即風靡全球，被譯成50多國文字，熱賣超過1,500萬本，更是中國內地改革開放後，其中一本最暢銷的外國書籍。

托夫勒曾於2000年10月訪港，與台灣企業家溫世仁對談。托夫勒當時表示，內地不能從第一波的農業人口主導社會，直接跳到第三波的資訊化社會，當中尤其不能跳過教育。 ■美聯社/法新社

九州暴雨沖毀民房 新幹線停駛



■懸掛一刻



■損毀嚴重

日本九州西部連日暴雨成災，引發多處山泥傾瀉，其中鹿兒島縣鹿兒島市有寫字樓被山泥掩埋，始良市亦有民居被埋，最少1死。長崎縣長崎市御船藏町有6座民居的地基被山泥傾瀉沖散，一名70多歲長者重傷，其中一座房屋昨日倒塌，長崎市一帶有22戶居民需要疏散。

九州多個城市在周一至周三錄得超過400毫米的破紀錄雨量，氣象廳估計暴雨持續，警告可能引發更多山泥傾瀉及水浸，甚至出現龍捲風。受大雨影響，鹿兒島縣及熊本縣部分新幹線班次停駛或延誤。

■日本《朝日新聞》/《日本時報》

澳鱷魚預測特恩布爾勝選



■伯特張回咬向特恩布爾肖像下的魚肉。 網上圖片

德國八爪魚「保羅」2010年連續8次準確預測世界盃賽果後，全球掀起「動物預測熱」。澳洲一間水族館日前使用電影《鱷魚先生》的鹹水鱷明星「伯特」，預測明日國會大選結果，伯特最終認為現任總理特恩布爾所屬的執政自由黨將會勝出。

水族館將特恩布爾及在野工黨黨魁肖特恩的肖像，分別用繩掛在鱷魚池上方，肖像下吊着魚肉。伯特「思考」了6分鐘後，將特恩布爾的肖像扯下來。水族館已非首次用鱷魚預測大選結果，2010年及2013年分別用另外兩頭鱷魚預測，兩次均準確預測前總理吉拉德及阿博特當選。

特恩布爾在預測結果出現後，呼籲水族館所在地的北領地選民跟從伯特，投票支持自由黨；肖特恩則反擊稱，若特恩布爾勝出，「連鱷魚也受不了」。 ■法新社

市區重建局條例（第563章） 市區重建局開展項目公告：鴻福街／啟明街發展項目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1）條的規定，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公布開展KC-011九龍城鴻福街／啟明街項目（該項目）。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2）條的規定，該項目開始實施的日期，是該項目的公告首次在憲報刊登的日期，即2016年6月3日。	
該項目將會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6條的規定，以發展項目形式進行。	
該項目位於九龍九龍城區，北面毗連鴻福街，東面毗連榮光街以及市建局項目DL-8-KC，及南面毗連啟明街。地盤總面積約2.635平方米。該項目界線內的建築物於1957至1959年間落成。	
建議中的發展將會包括住宅及零售用途。	
按照《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3）條的規定，公眾人士可查閱： (a) 該項目的一般性質及影響的說明；及 (b) 劃定該項目的土地界線的圖則。	
由本公告首次公布日期，即2016年6月3日起計的兩個月內，上述資料存放在下列地點，於下列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供公眾查閱： (i)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6時）； (ii) 九龍土瓜灣馬頭圍道426-430號美善閣地下A舖市區重建局馬頭圍地盤辦事處（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時；及下午2時至6時）；及 (iii) 九龍紅磡庇利街42號九龍城政府合署舊地下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7時）。	
上述資料亦可在市建局網頁（http://www.ura.org.hk）查閱。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1）條的規定，任何人如認為其將會受該項目所影響，並欲反對該發展項目的實施，可於公布期內將反對該項目的陳述書（反對書）送交本局。反對書須列明： (a) 反對的性質及理由；及 (b) 凡對發展項目作出修訂則該項反對即會消除）建議作出的修訂。	
反對書須以書面及不遲於2016年8月3日送交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	
任何打算提交反對書的人宜詳閱「市區重建局指引：就發展項目提交反對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索取，或可從市建局的網頁（http://www.ura.org.hk）下載。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的規定，市建局須於2016年11月3日前考慮所有反對書，並將下述項目呈交發展局局長考慮： (a) 有關發展項目； (b) 市建局對該等反對書所作的評議； (c) 任何沒有撤回的反對書；及 (d) 市建局對因實施該發展項目而相當可能會帶來的影響作出的評估，包括評估就因該項目的實施而被遷徙的人的居所而言，如並無現存的適當居所提供給該等人士，則能否在實施該項目所引致的上述遷徙發生前作出安排提供該等居所。	
根據市區重建策略規定，市建局將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呈交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第一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6年6月3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參閱。而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6年7月20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參閱。公眾可就該兩份社會影響評估報告提出意見，但須不遲於2016年8月3日將意見提交市建局。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4）條的規定，發展局局長須考慮有關發展項目及沒有撤回的反對書，並決定是否授權市建局進行、修訂或拒絕授權市建局進行有關發展項目。此公告只為公布該項目的開展日期，不應被視為市建局有責任或義務會進行該項目的正式陳述或保證。市建局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有權不繼續進行該項目。	
2016年6月3日	市區重建局

市區重建局條例（第563章） 市區重建局開展項目公告：榮光街發展項目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1）條的規定，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公布開展KC-012九龍城榮光街項目（該項目）。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2）條的規定，該項目開始實施的日期，是該項目的公告首次在憲報刊登的日期，即2016年6月3日。	
該項目將會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6條的規定，以發展項目形式進行。	
該項目位於九龍九龍城區，南面毗連榮光街。地盤總面積約1.258平方米。該項目界線內的建築物於1957年落成。	
建議中的發展將會包括住宅及零售用途。	
按照《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3）條的規定，公眾人士可查閱： (a) 該項目的一般性質及影響的說明；及 (b) 劃定該項目的土地界線的圖則。	
由本公告首次公布日期，即2016年6月3日起計的兩個月內，上述資料存放在下列地點，於下列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供公眾查閱： (i)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6時）； (ii) 九龍土瓜灣馬頭圍道426-430號美善閣地下A舖市區重建局馬頭圍地盤辦事處（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時；及下午2時至6時）；及 (iii) 九龍紅磡庇利街42號九龍城政府合署舊地下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7時）。	
上述資料亦可在市建局網頁（http://www.ura.org.hk）查閱。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1）條的規定，任何人如認為其將會受該項目所影響，並欲反對該發展項目的實施，可於公布期內將反對該項目的陳述書（反對書）送交本局。反對書須列明： (a) 反對的性質及理由；及 (b) 凡對發展項目作出修訂則該項反對即會消除）建議作出的修訂。	
反對書須以書面及不遲於2016年8月3日送交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	
任何打算提交反對書的人宜詳閱「市區重建局指引：就發展項目提交反對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索取，或可從市建局的網頁（http://www.ura.org.hk）下載。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的規定，市建局須於2016年11月3日前考慮所有反對書，並將下述項目呈交發展局局長考慮： (a) 有關發展項目； (b) 市建局對該等反對書所作的評議； (c) 任何沒有撤回的反對書；及 (d) 市建局對因實施該發展項目而相當可能會帶來的影響作出的評估，包括評估就因該項目的實施而被遷徙的人的居所而言，如並無現存的適當居所提供給該等人士，則能否在實施該項目所引致的上述遷徙發生前作出安排提供該等居所。	
根據市區重建策略規定，市建局將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呈交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第一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6年6月3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參閱。而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6年7月20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參閱。公眾可就該兩份社會影響評估報告提出意見，但須不遲於2016年8月3日將意見提交市建局。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4）條的規定，發展局局長須考慮有關發展項目及沒有撤回的反對書，並決定是否授權市建局進行、修訂或拒絕授權市建局進行有關發展項目。此公告只為公布該項目的開展日期，不應被視為市建局有責任或義務會進行該項目的正式陳述或保證。市建局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有權不繼續進行該項目。	
2016年6月3日	市區重建局